

证券代码：834323

证券简称：韩华建材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安徽韩华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小林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我国法律、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50 万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0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董事会秘书郭志峰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35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，弃权股数
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35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，弃权股数
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，已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（公告号：2021-002，2021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35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，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35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，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35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，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、平稳运营，同时为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，2020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35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，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35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，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15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，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李小林、范文英、郎溪韩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投资年产 300 万 m²无机环保防火板项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战略需要，公司投资年产 300 万 m²无机环保防火板项目的。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立项，2020 年开始启动实施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35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，弃权股数
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天衍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方华子 李莉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、
参加会议人员与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
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的规定，股东大会决议
合法有效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是否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

是 否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安徽韩华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法律意见书。

安徽韩华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5月21日